

西宁特殊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上海证券交易所对公司 2018 年年度报告事后审核问询函回复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西宁特殊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19 年 5 月 10 日收到上海证券交易所出具的上证公函〔2019〕0630 号《关于对西宁特殊钢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年度报告的事后审核问询函》（以下简称“《问询函》”）。公司收到《问询函》后，积极组织相关部门并会同年报审计机构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就《问询函》所提的问题进行逐项落实，现就问询函中的有关问题回复如下：

“一、关于经营业绩及现金流

1、经营业绩季节性波动显著，业绩下半年大额转亏。年报显示，报告期内，公司各季度归母净利润分别为 0.11 亿元、132.42 万元、-5.89 亿元、-14.70 亿元，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净额分别为-2.49 亿元、2.69 亿元、-3.59 亿元、1.03 亿元，季度业绩波动较大，同时自下半年以来业绩转亏并且规模快速扩张。公司前期回复我部问询函时解释称，业绩转亏的主要原因包括钢材价格下降、销售成本上升，并列示了价格、成本、销量的变化情况。请公司补充披露：（1）结合自身业务模式、行业竞争格局及历史同期情况，依照特殊钢、普钢两大类别下各项具体产品类型，分项列示各项产品销售价格、销售成本、销售量等的分季度波动情况；（2）在前述基础上，测算各项产品分季度的销售收入及成本变化情况，进一步量化分析业绩转亏及亏损规模快速扩张的原因及合理性；（3）第

四季度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净额扭正，与当季归母净利润大额亏损显著背离，请公司结合相关业务开展情况、经营战略变化、销售结算及回款模式，说明形成上述不匹配的原因及合理性。”

公司回复：

“（1）结合自身业务模式、行业竞争格局及历史同期情况，依照特殊钢、普钢两大类别下各项具体产品类型，分项列示各项产品销售价格、销售成本、销售量等的分季度波动情况；”

特钢、普钢销售量、销售价格及销售成本分季度明细如下：

单位：万吨、元/吨

项目	类别	1 季度	2 季度	3 季度	4 季度	合计
销售量 (万吨)	不锈	0.443	0.779	0.528	0.263	2.013
	弹簧	0.055	0.036	0.003	0.010	0.104
	滚珠	1.210	1.736	2.540	1.316	6.801
	合工	0.291	0.220	0.113	0.127	0.751
	合结	16.700	20.535	17.659	16.759	71.653
	碳工	0.043	0.094	0.028	0.043	0.209
	碳结	5.151	4.073	4.722	4.403	18.349
	螺纹钢	10.296	9.084	12.110	12.245	43.735
	小计	34.189	36.556	37.703	35.166	143.615
销售价格 (元/吨)	不锈	8,353.10	6,599.65	8,345.32	10,551.10	7,959.22
	弹簧	6,505.90	5,951.51	5,932.62	9,136.18	6,550.92
	滚珠	8,054.64	7,144.22	6,106.78	9,697.67	7,412.96
	合工	7,714.43	8,177.06	8,400.22	7,490.18	7,915.03
	合结	4,921.71	4,642.37	4,565.96	4,553.05	4,667.75
	碳工	4,400.36	4,552.40	4,797.36	4,093.77	4,460.00
	碳结	4,051.52	3,785.24	4,040.71	3,001.17	3,737.59
	螺纹钢	3,325.99	3,328.19	3,628.44	3,519.12	3,464.27
	小计	4,491.02	4,403.10	4,367.53	4,247.52	4,376.60
销售成本 (元/吨)	不锈	6,450.73	6,321.57	9,861.78	8,931.55	7,619.12
	弹簧	5,621.85	4,547.34	7,524.82	11,090.62	5,826.41
	滚珠	7,145.00	6,157.21	7,154.94	9,479.22	7,348.38
	合工	5,649.77	6,354.66	9,107.80	8,772.58	6,906.58
	合结	4,020.02	4,048.94	5,054.30	5,857.74	4,713.05
	碳工	3,629.05	3,577.37	4,903.09	5,075.31	4,075.87
	碳结	3,358.65	3,366.06	4,125.33	4,918.18	3,931.80
	螺纹钢	2,977.43	2,961.06	4,092.99	4,571.05	3,729.11

	小计	3,764.43	3,864.20	4,850.22	5,461.69	4,490.48
--	----	----------	----------	----------	----------	----------

备注：此次提供的销售量、销售价格、销售成本与前期公告（编号：临2019-008）数据存在小额差异，原因是：前期公告数据未经审计，最终金额以此次公告的审定数据为准。

“（2）在前述基础上，测算各项产品分季度的销售收入及成本变化情况，进一步量化分析业绩转亏及亏损规模快速扩张的原因及合理性；”

产品分季度的毛利变化如下：

单位：元/吨

项目	类别	1 季度	2 季度	3 季度	4 季度	合计
毛利 (元/吨)	不锈	1,902.37	278.08	-1,516.46	1,619.55	340.10
	弹簧	884.05	1,404.18	-1,592.20	-1,954.44	724.51
	滚珠	909.64	987.01	-1,048.16	218.45	64.58
	合工	2,064.66	1,822.40	-707.58	-1,282.39	1,008.44
	合结	901.69	593.43	-488.34	-1,304.68	-45.30
	碳工	771.31	975.03	-105.72	-981.54	384.13
	碳结	692.87	419.18	-84.62	-1,917.01	-194.22
	螺纹钢	348.56	367.13	-464.54	-1,051.93	-264.84
合计		726.59	538.90	-482.69	-1,214.18	-113.89

2018年钢材二季度销售价格环比一季度下降87.92元/吨、三季度销售价格环比二季度下降35.57元/吨、四季度销售价格环比三季度下降120.01元/吨；2018年钢材二季度销售成本环比一季度上升99.77元/吨、三季度销售成本环比二季度上升986.02元/吨、四季度销售成本环比三季度上升611.47元/吨。

销售价格的下降及成本的上升导致2018年钢材毛利二季度环比一季度下降187.69元/吨、三季度比二季度下降1,021.59元/吨、四季度环比三季度下降731.58元/吨。影响毛利变化的主要原因，一是受省内矿山开动不足影响，区域内铁矿资源供应紧张，自下半年起大量远距离采购进口铁矿石，运费的增加影响主要原料采购成本上升。二是公司三、四季度在自产钢坯不足的情况下，外采部分钢坯，支撑加工产线生产，造成成本上升。

三是铁料、废钢、焦炭、合金、电极、耐材等原辅材料价格上涨，导致采购成本升高。四是公司三、四季度集中安排烧结、高炉、炼钢、加工、500T套筒窑等主要产线进行检修，导致制造成本上升。

“（3）第四季度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净额扭正，与当季归母净利润大额亏损显著背离，请公司结合相关业务开展情况、经营战略变化、销售结算及回款模式，说明形成上述不匹配的原因及合理性。”

随着在建工程的转固，公司对原低效能处于备用状态的部分固定资产进行报废处置；10月份因市场情况不容乐观，原材料上涨幅度超过产成品价格上涨幅度，产品整体效益较差，存货出现减值迹象，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同时，公司在此情况下安排对生产设备实行检修，以实现在市场情况好转时提高产量，实现整体效益最大化，以上三个原因是导致本季归母净利润出现大额亏损的主要原因。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净额为正与大额亏损的具体数据如下：第四季度净利润亏损 14.60 亿元，加：折旧及摊销 1.20 亿元、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3.5 亿元、资产处置损失 2.64 亿元、利息支出 3.53 亿元、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 0.34 亿元、存货减少 0.33 亿元、经营活动银行承兑保证金净增加 1.59 亿元、经营性应收应付变化等增加 2.49 亿元，最终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净额 1.02 亿元。

会计师意见：

针对收入、成本各季度的变动与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净额季度波动合理性，我们执行的主要审计程序如下：

1. 对公司销售收入确认相关的内部控制进行评估并对内部控制的运行有效性进行测试；

2. 抽取合同及订单，对合同及订单中约定的交货方式及货权转移等关

键条款进行检查，评价公司收入确认政策是否符合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

3. 执行分析性复核程序，分析公司销售收入和毛利率变动的合理性；

4. 对资产负债表日前后记录的收入交易进行截止测试，评价营业收入是否记录于正确的会计期间；

5. 抽取营业收入交易记录，核对出库单、销售发票等支持性文件，验证营业收入的真实性与准确性；

6. 对期后销售退回情况进行测试，关注是否存在重大销售退回，并评价其对财务报表的影响；

7. 按照抽样原则选择部分客户，询证应收账款余额及销售额；

8. 了解公司现金流量表的编制情况，结合货币资金包括银行存款双向检查，将其中的数据与经审计后的相关数据进行核对，存在差异查明原因。

经过上述审计程序，我们认为，2018 年针对收入、成本各季度的变动与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净额季度波动未存在不合理之处。

“2、整体及主营业务毛利率显著低于行业平均水平。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67.87 亿元，同比下滑 8.71%，销售毛利率 0.21%。分行业看，公司钢铁板块实现营业收入 62.85 亿元，同比增长 22.56%，毛利率-2.60%，其中主要产品合结钢、碳结钢的毛利率分别为-3.05%、同比下滑 8.07、9.42 个百分点，公司煤炭板块实现营业收入 9.67 亿元，同比增长 12.04%，毛利率 11.86%，整体及主营业务毛利率均远低于行业平均水平。请公司补充披露：（1）结合同行业中与公司产品可比性较高的公司相关产品的毛利率水平及分项产品特点，量化说明公司整体及主营业务毛利率较低的原因及合理性；（2）报告期内钢铁行业整体业绩增长，请公司结合行业情况，说明在生产经营、销售、成本控制等方面存在何种特殊性，导致报告期内与行业整体业绩走势出现严重背离，公司

后续有无业绩改善计划。”

公司回复：

“（1）结合同行业中与公司产品可比性较高的公司相关产品的毛利率水平及分项产品特点，量化说明公司整体及主营业务毛利率较低的原因及合理性；”

1. 2018 年钢铁板块毛利率如下：

类别	销量（万吨）	营业收入（万元）	营业成本（万元）	毛利率（%）
不锈	2.01	16,022.88	15,338.21	4.27
弹簧	0.10	680.13	604.91	11.06
滚珠	6.80	50,418.50	49,979.26	0.87
合工	0.75	5,943.15	5,185.94	12.74
合结	71.65	334,457.55	337,703.42	-0.97
碳工	0.21	931.40	851.18	8.61
碳结	18.35	68,579.54	72,143.17	-5.20
螺纹钢	43.74	151,510.61	163,093.31	-7.64
合计	143.61	628,543.76	644,899.40	-2.60

报告期钢材销售价格有所上升，但受原料采购成本上涨、工程转固折旧增加以及对设备检修等因素的影响，公司整体及主营业务毛利下滑。主要钢材品种合结钢、碳结钢毛利下降更为明显，2018 年销售价格分别同比上升 393.75 元/吨、254.85 元/吨，销售成本同比上升 732.38 元/吨、595.94 元/吨。

由于公司属西北地区唯一的特钢企业，生产工序、生产装备、生产规模、品种结构、区域特点等与钢铁行业其他企业存在较大差异，与我公司不具有可比性。例如与同属特钢行业的“大冶特钢”不具有可比性原因：

（1）资产规模不可比：截止 2018 年 12 月末，大冶特钢资产规模 76.77 亿元，其中：流动资产 52 亿元、非流动资产 24.77 亿元；公司资产规模 235.99 亿元，其中：流动资产 69.74 亿元、非流动资产 166.25 亿元，尤其是非流动资产占比相差甚远，资产规模不一致导致承担的折旧差异较

大，大冶特钢全年折旧 2.11 亿元，公司全年折旧 4.74 亿元。

(2) 销售规模不一致：大冶特钢销售量 206.68 万吨，公司销售量 146.38 万吨；职工人数不一致：导致人工成本差异较大，大冶特钢人数 3,736 人，公司 6,668 人；销售区域不一致：大冶特钢主要销售区域集中中南 36.73%、华东 25.56%、国外 18.01%、华北 13.04%；公司销售主要区域西北 26.63%、华东 23.63%、西南 21.49%，国外基本没有销售，销售半径差异，导致毛利有差异。

(3) 原料采购区域不一致，原料运距导致营业成本差异较大，其中大冶特钢营业成本构成中原材料占比 62.19%，公司营业成本构成中原材料占比 81.39%。

由于上述主要方面差异，导致与大冶特钢不具有可比性。

2. 煤焦化板块：一是受国家化解煤炭过剩产能、环保综合整治等方面的影响，导致省内煤炭资源紧缺、供需失衡，原煤采购成本上升。2018 年公司购进原料煤 69.84 万吨，其中：省内煤 29.76 万吨，占购销量 43%，省外煤 40.08 万吨，占购销量 57%。省外购进煤比 2017 年度增加 11.75 万吨，导致原煤采购成本上升。二是受煤源紧张影响，报告期公司未能满负荷生产，固定成本较高。公司焦化设计产能 70 万吨/年，报告期公司焦炭实际产量 51.81 万吨，完成设计产能的 74%，固定成本上升。

“（2）报告期内钢铁行业整体业绩增长，请公司结合行业情况，说明在生产经营、销售、成本控制等方面存在何种特殊性，导致报告期内与行业整体业绩走势出现严重背离，公司后续有无业绩改善计划。”

2018 年钢铁行业产能利用率达 78%，整体业绩良好。从全年整体价格走势来看，呈现出年底价格同比下跌，全年均价有所上移的特征。特别是 10 月 30 日至 12 月底，需求放缓叠加环保限产松动，钢价进入断崖式下

跌调整期，自 2018 年 5 月份利润累计达全年高点以来，累计同比呈现逐月下滑态势。

报告期内与行业整体业绩走势出现背离的主要原因：

公司在转型升级过程中投入大量资金，基本全部通过短贷长投等方式自筹，债务负担沉重、财务费用居高不下；新建项目投产后，恰逢国家开始对钢铁行业实施宏观调控政策，压减产能产量进行限制，加之，新建装备试生产期较长、试生产费用较高，2018 年生产钢材 146.38 万吨，产能利用率 73.19%，低于行业平均水平，产能利用率低导致折旧费用高；公司辅助业务多元背负较为沉重的人员负担，人工成本较高；受环保影响，区域内铁矿企业开工不足，加之周边省份钢铁企业加大了青海区域铁矿采购力度，区域内铁矿资源供应能力下降，公司不得不大量从港口采购进口铁矿 114.4 万吨，致使原料采购成本高于同行。

公司后续业绩改进计划：

1. 做优做强特钢主业，剥离盈利能力较弱的非特钢业务，打造可持续发展的核心竞争力。将铁前资产装入青海西钢矿冶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矿冶公司”），将其 51%股权转让至控股东西宁特殊钢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西钢集团”）；将非主营业务青海钢城物业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物业公司”）、青海西钢福利厂（以下简称“福利厂”）股权转让至西钢集团；将检修资产及业务剥离至西钢集团所属青海西钢建筑安装工程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建安公司”）。

2. 精简人员，提高劳动生产率。大幅压缩机构编制、管理人员和领导干部编制，非生产人员特别是辅助及管理人员压缩 50%，将人员和力量充实到基层生产一线，推动形成“小机关、大基层”的管理格局。同时，以各部门、各生产单位为主体，打破传统定员观念，重新梳理岗位定员，大

幅精简用工数量，提高劳动生产率。力争今后特钢主业用工从 2018 年 7 月的 8029 人降至 4000 人以内，三年内使实物劳动生产率达到较高水平。

3. 全力扩大产量规模，降低固定成本。一是确立转炉—连轧产线为普材生产线，全力拉动规模，致力于满足青藏市场螺纹钢需求。二是确立电炉—大小棒线为特钢生产线，在全力确保生产规模的前提下调整产品结构，大力压缩市场占比低、规格批次多、合同批量少、盈利水平低的品种，建立以高标准轴承钢、齿轮钢、不锈钢、汽车用钢为主的产品系列，控制部分附加值虽高、但批量极小的品种规模。

4. 全面拓宽融资渠道，降低资金成本。充分利用各种融资平台，加大低成本融资力度，筹划市场化债转股，优化债务结构，力争降低融资成本两个百分点左右。对内盘活存量，压缩库存，清理各类应收款项，降低资金占用，将有限的资金用在原材料保障、生产规模扩大、产品质量提升上，加快资金周转效率，减轻资金压力。

5. 聚焦主线挖潜增效，统筹全局控制费用。坚决推行市场倒逼机制，在降本增效上“拧毛巾”，指标上去了就不能退，紧盯行业先进水平对标挖潜；在压实责任上“紧螺丝”，费用降下来就不能增。瞄准炼钢、加工工序的成本管控，将炼钢金属料消耗、轧钢成材率、工序综合能耗等关键指标纳入公司级管控。

会计师意见：

针对毛利率变动较大的情形，我们检查了影响销售单价与成本单价变动的原因，了解公司 2018 年的特殊情况，与公司描述情况一致。

“3、主营业务分地区毛利率差异。年报“主营业务分地区情况”显示，报告期内公司直营业务仅在西北地区毛利率为 2.20%，其余地区均为负数。请公司从收入及成本端角度分析上述原因，及后续改善计划。”

公司回复：

1. 公司产品主要包括钢材、焦炭、房地产、石灰石，2018 年钢材销售收入 628,543.76 万元，销售成本 644,899.40 万元，毛利亏损 16,355.64 万元，毛利率-2.6%；焦炭销售收入 96,735.89 万元销售成本 85,264.53 万元，毛利 11,471.36 万元，毛利率 11.86%；房地产销售收入 15,230.41 万元，销售成本 12,825.85 万元，毛利 2,404.56 万元，毛利率 15.79%；石灰石销售收入 1,855.38 万元，销售成本 1,266.76 万元，毛利 588.62 万元，毛利率 31.73%。西北地区除销售钢材外，还有销售毛利较高的房地产、焦炭、石灰石业务，故西北地区毛利为正，其余区域以销售钢材为主，毛利率为负数。

2. 公司 2018 年销售钢材品种以合结、碳结为主，其中合结销售额占比为 77.11%，碳结销售额占比为 11.14%，而合结和碳结是公司附加值较低的产品，但市场需求较大，钢材销售当期亏损。改善计划：一是调整区域结构，加大西北、西南、陕豫等就近区域钢材销售量，降低运输成本；二是调整产品结构，提高产品附加值，瞄准高端齿轮钢、非调质钢、高标轴承、军工、工程机械、石油化工、海洋工程、高端钎具等行业，提升高端产品规模；三是调整用户结构，加大高端用户开发力度，推进二、三方认证进度；四是加强过程成本管控、优化工艺，提高生产效率，增加效益。

会计师意见：

针对各分区毛利率变动差异，我们主要了解分区毛利变动原因，从不同维度核查收入、成本的真实性，确定各区毛利率变动是合理的。

“4、主营业务分项列示情况。年报显示，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中“其他行业”类营业收入 20.72 亿元，营业成本 20.64 亿元。同时报告分部信息显示，公司“商贸及其他”分部主营业务收入、主营业务成本

分别为 20.90 亿元、20.77 亿元。请公司补充披露：（1）“其他行业”的具体所指，是否即为贸易业务。如是，请根据主要贸易产品予以拆分，并分项列示营业收入、营业成本、毛利率及同比变化情况；（2）年报显示，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中“内部抵消数”类营业收入-28.13 亿元，占公司全年营业收入比重较高。请公司根据抵消数对应业务所属行业类别予以拆分，并分项列示营业收入、营业成本、毛利率及同比变化情况；（3）年报显示，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中“房地产板块”类营业收入 1.52 亿元，同时分产品情况中“销售房屋收入”、“物业服务收入”、“学前教育收入”合计 0.88 亿元，二者差异较大，请公司补充披露说明房地产板块营业收入在分产品列示中的对应情况；（4）年报“钢铁行业经营性信息分析”部分中，按加工工艺、成品形态分类列示的钢材制销情况中，公司的分项均为空，请公司根据实际生产经营情况补充上述数据，或说明无法分项列示的理由。”

公司回复：

“（1）“其他行业”的具体所指，是否即为贸易业务。如是，请根据主要贸易产品予以拆分，并分项列示营业收入、营业成本、毛利率及同比变化情况；”

“其他行业”主要为贸易业务，主要品种包括合金料、石灰石、铁矿石、原铝液、废钢、钢坯、焦炭、块矿、钢材、铁精粉、洗精煤、聚氯乙烯、球团及其他。明细如下：

单位：万元

分产品	2018 年			2017 年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
合金料	74,782.70	74,725.59	0.08	93,403.86	93,370.77	0.04
石灰石	68.77	66.87	2.77	3,386.40	3,261.57	3.69
铁矿石	27,419.39	27,315.54	0.38	79,830.76	79,572.92	0.32
原铝液	4,924.68	4,926.40	-0.03	33,646.66	33,657.97	-0.03

废钢	362.84	361.75	0.30	750.89	748.67	0.30
钢坯	3,511.23	3,502.67	0.24	13,628.15	13,611.11	0.13
焦炭	11,907.20	11,874.42	0.28	47,545.23	47,416.57	0.27
块矿	2,812.49	2,762.79	1.77	10,162.54	10,363.33	-1.98
钢材	54,910.83	54,605.70	0.56	25,385.99	25,202.63	0.72
铁精粉	24,636.84	24,505.31	0.53	62,893.23	62,424.75	0.74
其他	1,875.41	1,784.28	4.86	2,838.14	2,892.08	-1.90
洗精煤	-	-		424.27	419.26	1.18
聚氯乙烯	-	-		13,070.03	13,061.03	0.07
球团	-	-	-	4,685.05	4,674.12	0.23
合计	207,212.39	206,431.32	0.38	391,651.19	390,676.78	0.25

“（2）年报显示，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中“内部抵消数”类营业收入-28.13 亿元，占公司全年营业收入比重较高。请公司根据抵消数对应业务所属行业类别予以拆分，并分项列示营业收入、营业成本、毛利率及同比变化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中“内部抵消数”类营业收入-28.13 亿元，按行业抵消明细如下：

单位：万元

分行业	2018 年			2017 年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
房地产板块	16.39	16.39	0.00	35.20	24.71	29.80
钢铁行业	48,376.69	50,472.65	-4.33	27,942.52	26,779.61	4.16
煤炭行业	83,970.26	82,812.47	1.38	76,463.71	77,155.88	-0.91
贸易行业	147,105.16	147,141.29	-0.02	241,261.14	241,207.09	0.02
其他行业	1,836.87	1,836.87	0.00	2,744.48	2,744.48	0.00
内部抵消数合计	281,305.36	282,279.68	-0.35	348,447.04	347,911.76	0.15

贸易行业销售主要产品包括：合金料、石灰石、铁矿石、废钢、钢坯、焦炭、块矿、钢材、铁精粉等。

其他行业销售主要产品包括：钢芯铝、工作服、手闷子、标牌、印刷品等。

“（3）年报显示，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中“房地产板块”类营业收入 1.52 亿元，同时分产品情况中“销售房屋收入”、“物业服务收入”、

备注：公司产品均为棒材。

会计师意见：

我们对合并抵消数据进行复核，公司报表附注中列示其他行业主要为贸易行业，回复中所细分数据准确；内部抵消分行业数据经核对，数据无误；公司主营业务中“房地产板块”类营业收入 1.52 亿元，分产品情况中“销售房屋收入”、“物业服务收入”、“学前教育收入”合计 0.88 亿元，差异为房地产公司其他业务收入-商混收入。

“5、原材料采购区域变化较大。年报显示，报告期内公司原材料铁矿石的采购区域发生较大变化，自供量从去年的 8.47 万吨降为 0，国内采购量由去年的 137.55 万吨降至 100.45 万吨，国外进口量由去年的 19.95 万吨升至 114.36 万吨。请公司结合宏观政策环境、供应商变化情况等因素，补充说明：（1）采购策略发生何种重大变化，导致作为重要原材料的铁矿石供应来源发生较大变化，公司管理层作出上述调整决策的主要考虑，并结合原材料价格波动、采购支出金额等情况，在对比国内外铁矿石价格差异的基础上，说明上述原材料采购区域调整的合理性；（2）原材料供应来源变化是否与本期业绩下滑存在关联，如是，请说明该项变化在未来年度是否具备持续性，以及公司的应对措施。”

公司回复：

“（1）采购策略发生何种重大变化，导致作为重要原材料的铁矿石供应来源发生较大变化，公司管理层作出上述调整决策的主要考虑，并结合原材料价格波动、采购支出金额等情况，在对比国内外铁矿石价格差异的基础上，说明上述原材料采购区域调整的合理性；”

公司采购策略未发生重大变化，原材料采购区域调整的主要原因：区域内（青海、甘肃祁连山区域）7 家由于受环保政策趋严的影响，开工不

足，最低谷时只有 1 家生产（100 万吨/年，该企业自用铁矿生产球团），导致铁矿 2018 年产量约为 181 万吨，加之周边省份钢铁企业加大了青海及周边区域铁矿采购力度，区域内铁矿资源供应能力下降，不得不大量从港口采购进口铁矿。2018 年公司进口矿采购量 114.4 万吨，支出金额 7.67 亿元，去年同期采购量 19.95 万吨，支出金额 1.55 亿元。目前，本区域内铁矿企业逐步完成环保整改，随着进口铁矿石价格快速上涨，本区域铁矿企业采选成本优势显现，复产进程加快，供应能力快速恢复，公司已与重点铁矿企业形成长期战略合作关系，锁定资源提升本区域内铁矿资源保障能力。

“（2）原材料供应来源变化是否与本期业绩下滑存在关联，如是，请说明该项变化在未来年度是否具备持续性，以及公司的应对措施。”

原材料供应来源变化影响本期业绩下滑，2018 年港口铁精粉价格相比国内较低，但由于运输距离远，运输成本高，导致综合采购成本较高。2019 年本区域内铁矿企业逐步完成环保整改，随着进口铁矿石价格快速上涨，本区域铁矿企业采选成本优势显现，复产进程加快，供应能力快速恢复，公司已与重点铁矿企业形成长期战略合作关系，公司已签订框架协议锁定省内原料资源 255 万吨，提升本区域内铁矿资源保障能力。

会计师意见：

年审期间我们了解到公司 2018 年采购政策与公司回复一致，随着省内环保整改的完成，2019 年与 2018 年相比，企业有更大的选择空间。

“6、业绩持续低迷，主业经营不善。本期及往期年报显示，公司扣非归母净利润连续七年为负，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净额在过去七年中除 2017 年外均为负，公司主营业务经营持续面临困境，缺乏“造血”能力。请公司补充披露：（1）公司主营业务经营面临的困境是否已对公司持续

生产经营能力造成重大影响，公司是否存在经营管理不善等问题，经营状况的持续恶化是否将使公司面临主营业务亏损加剧的情况；（2）深入分析导致公司近年来主营业绩表现持续低迷的主要原因，并针对上述原因逐项说明拟采取的应对措施，当前有无脱困计划及是否取得成效；（3）年报显示，公司在本报告期内开展产业结构调整，确定了普特结合的发展模式，同时公司在报告期内先后置出多项资产，请公司进一步补充说明后续生产的相应战略及计划安排。”

公司回复：

“（1）公司主营业务经营面临的困境是否已对公司持续生产经营能力造成重大影响，公司是否存在经营管理不善等问题，经营状况的持续恶化是否将使公司面临主营业务亏损加剧的情况；”

公司持续经营能力没有受到重大影响。公司按照《公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及相关法律规定要求，建立了完善的法人治理结构和内部经营管控体系，生产经营正常，不存在经营管理不善的问题。随着业绩改善计划的逐步推进，公司 2019 年一季度顺利实现归属于母公司净利润 1610 万元，4 月份销售钢材 16.3 万吨，创造了公司历史最高记录。公司将按照既定计划，持续深入推进各项改革措施，确保完成 2019 年度经营目标，为长期稳定发展奠定坚实基础。

“（2）深入分析导致公司近年来主营业绩表现持续低迷的主要原因，并针对上述原因逐项说明拟采取的应对措施，当前有无脱困计划及是否取得成效；”

主要原因是：公司在转型升级过程中投入大量资金，基本全部通过短贷长投等方式自筹，债务负担沉重、财务费用居高不下。新建项目投产后，恰逢国家开始对钢铁行业实施宏观调控政策，压减产能产量进行限制，加

之试生产期较长、试生产费用较高，产能利用率低导致折旧费用高。并且公司辅助业务多元背负较为沉重的人员负担，人工成本较高。

2018年7月以来，大股东西钢集团在省委省政府支持下，启动全面改革及业绩改善计划，其核心内容即精干特钢主业、剥离辅助业务、精简分流人员、扩大生产规模、调整产品结构、筹划以市场化债转股为主的一系列股权及资本运作，率先实现上市公司健康良性发展。随着改革及业绩改善计划的逐步推进，公司2019年一季度顺利实现归属于母公司净利润1610万元，4月份销售钢材16.3万吨，创造了公司历史最高记录，公司经营形势持续向好。

“（3）年报显示，公司在本报告期内开展产业结构调整，确定了普特结合的发展模式，同时公司在报告期内先后置出多项资产，请公司进一步补充说明后续生产的相应战略及计划安排。”

置出低效的铁前、检修、物业公司、福利厂等资产及股权即是改革及业绩改善计划中的一部分措施，体现了大股东西钢集团对上市公司的全力支持。后续将持续按照业绩改善计划的安排，推进提效率、扩规模、调结构、降成本等措施，同时筹划债转股等资本运作项目，彻底实现健康良性发展。

会计师意见：

针对公司生产经营困境对公司管理和财务带来的影响，我们实施了如下审计程序：

1. 针对公司的短期借款、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其他流动负债、长期借款、应付债券、长期应付款等报表项目，我们执行相应的审计程序；
2. 评价管理层与持续经营能力评估相关的未来应对计划，这些计划的结果是否可能改善目前的状况；

3. 关注公司目前债务情况是否存在逾期或者其他违约情况；
4. 确认授信合同的存在性、条款和充分性；
5. 与管理层分析和讨论现金流量、盈利及其他相关预测。

年报审计期间，通过实施上述审计程序我们认为：通过公司对偿债能力的应对措施文件、计划及生产经营上的改善措施等信息资料没有发现重大异常。

“7、管理费用变动趋势与业绩预告问询函回复不一致。年报显示，报告期内公司管理费用 2.59 亿元，同比下降 19.57%。公司前期回复我部问询函时表示，业绩转亏的主要原因包括期间费用上升导致效益下滑，其中由于三四季度检修费用较高导致管理费用上升。请公司分项目说明设备检修情况及具体投入金额，并与去年同期对比，定量分析报告期内设备检修对公司管理费用的影响，并说明在此情况下管理费用实际同比下行的原因及合理性，设备检修是否为影响公司业绩的主要原因。”

公司回复：

年报披露本期管理费用 2.58 亿元较上期下降 0.63 亿元，下降的主要原因，一是上期处置哈密博伦矿业有限公司和肃北县博伦矿业开发有限责任公司，报表合并范围减少影响数 0.58 亿元；二是 2018 年下半年机构整合，压编管理人员，职工薪酬同比减少 0.34 亿元。另外 2018 年三、四季度对部分主要生产线进行了检修，计入管理费用设备检修费用为 0.44 亿元，同比增加 0.43 亿元，设备检修成为影响公司业绩下滑原因之一，对比明细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2018 年	2017 年
周期性检定修	752.67	103.73
厂内备件组装套装	645	
轧辊、电磁盘、风机等修理	588.34	

高炉炉体维护	512.28	
高炉、烧结机大修	508.53	
高炉本体、炉窑系统检修	453.73	
500T 套筒窑大修	244	
连轧轧机修配	185.83	
炉温均匀性测试	182.97	
冷床自动化改造	77.63	
厂区渣灌加工	59.94	
空压机保养	46.96	
高炉更换 TRT 静叶	38.19	
更换矫直辊	34.69	
飞剪改造	34.62	
高炉铸铁机除尘罩制作安装	27.27	
流体管件修复	19.14	
热锯减速机修复	8.92	
3#电炉轴传动装置	5.23	
步进式加热炉维检	4.46	
合计	4,430.40	103.73

会计师意见：

针对管理费用我们实施了如下审计程序：

1. 分析管理费用占收入的结构变动；
2. 分析本期与上期相比，确定本期与上期管理费用结构变动原因及其合理性；
3. 分析占比较大管理费用各月变动的合理性；
4. 检查大额费用发生的真实性；
5. 在确定管理费用重点费用项目后，对本期发生的检修费实施逐笔检查核对程序；

经审核，公司检修费用的发生与公司实际情况相符，费用发生真实。

“二、资产报废处置及计提减值损失

8、计提 3.56 亿元大额存货减值损失。报告期内公司计提资产减值损失 3.57 亿，主要为计提存货减值准备 3.56 亿元，其中原材料本期计提 2.18 亿元跌价准备，远高于去年同期水平。上述计提金额对公司本年

净利润影响较大，且被审计机构确认为关键审计事项。请公司补充披露：

（1）存货减值的具体产品种类及金额；（2）上述存货减值的测算依据和过程，计提上述存货跌价准备相应的测试过程；（3）结合相关原材料价格季度波动情况及往期情况、冬储等对原材料库存量影响较大的事项，并对比同行业中与公司产品可比性较高的公司，说明本报告期内原材料价格变化程度是否足以导致本期出现针对原材料计提大额减值准备、且计提规模显著异于往期的情形，是否存在借助计提大额存货减值损失进行业绩操纵以及往期计提不充分的情形。”

公司回复：

“（1）存货减值的具体产品种类及金额；”

单位：吨、万元

项目	18年12月底存货结存量	计提存货跌价
铁料	485,253.99	13,383.21
烧结矿	90,434.94	2,685.43
混匀矿	98,383.76	2,842.58
原料煤	59,270.72	1,441.42
原料焦炭	28,026.62	832.24
合金料	5,654.40	348.72
中型废钢	1,735.47	107.03
生铁	3,129.24	192.99
小计		21,833.62
在制品	68,003.74	7,969.38
半成品	14,626.33	1,714.06
产成品	31,768.21	3,727.28
产品焦炭	23,192.98	406.06
小计		13,816.78
总计		35,650.40

“（2）上述存货减值的测算依据和过程，计提上述存货跌价准备相应的测试过程；”

1. 依据《企业会计准则》对存货成本高于可变现净值的差额计提存货跌价。存货的可变现净值由存货的估计售价、至完工时将要发生的成本、

估计的销售费用和估计的相关税费构成。公司持有存货(原料、半成品)目的均是生产继续加工至产成品以供出售。

2. 存货减值具体测算考虑了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过程如下：

原料存货跌价计提以 2018 年底期末原料成本为基数，加 2018 年全年平均加工费，按实际生产工艺逐步结转成本计算出产成品成本。按 2019 年 1-2 月产品销售量、销售价格减去 2018 年期末原料存货成本计算出的产成品成本及销售费用分单位、分品种计算可变现净值，对成本高于可变现净值的产品计提减值。

在制品、半成品跌价计提，按 2019 年分品种在制品、半成品成本加 2018 年全年平均加工费，计算出产成品成本后，依据 2019 年 1-2 月平均销售价格及销售费用分单位、分品种计算可变现净值，以成本高于可变现净值产品计提减值。

产成品跌价计提，将 2018 年年底库存产成品分品种、分单位计算的 成本，与 2019 年 1-2 月实际销售价格对比，对成本高于可变现净值产品 计提减值。

“（3）结合相关原材料价格季度波动情况及往期情况、冬储等对原材料库存量影响较大的事项，并对比同行业中与公司产品可比性较高的公司，说明本报告期内原材料价格变化程度是否足以导致本期出现针对原材料计提大额减值准备、且计提规模显著异于往期的情形，是否存在借助计提大额存货减值损失进行业绩操纵以及往期计提不充分的情形。”

2018 年，公司钢材销售价格受市场影响逐步下滑，二、三、四季度钢材售价较一季度分别下降 87.92 元/吨、123.49 元/吨、243.51 元/吨，下降幅度分别 1.96%、2.75%、5.42%。而铁料、焦炭、合金、废钢等原材料市场价格上涨，使采购成本升高。如：铁料从一季度至四季度上涨 90

元/吨,涨幅 13.3%;钒铁从一季度至四季度上涨 20.68 万元/吨,涨幅 129%;钼铁从一季度至四季度上涨 3.14 万元/吨,涨幅 34%;废钢从一季度至四季度上涨 317 元/吨,涨幅 17%;焦炭从一季度至四季度上涨 267 元/吨,涨幅 13.9%。

由于青海省地处高原,省内矿山企业大多处于海拔近 4000 米以上矿区,12 月至 3 月期间气温最低达零下 20 度以上,矿区受冻无法开采,铁矿企业基本处于停产状态。为保证 2018 年 12 月及 2019 年一季度生产正常运行,公司冬储较大数量的原材料。加之公司 2019 年一季度产量规模提升,2018 年底各类存货冬储的数量增加较大。其中:原料库存 71.3 万吨较上期库存 56.7 万吨增加 14.6 万吨,单位成本较上期末增加;半成品及产成品库存 11.4 万吨较上期的 7.1 万吨增加 4.3 万吨,由于区域原因公司获取的原料成本及产品多样性事实与同行业不好比较。

上述因素导致期末原材料、半成品、在制品、产成品等存货计提大额减值准备、且计提规模显著异于上期,公司严格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会计核算,不存在借助计提大额存货减值损失进行业绩操纵以及往期计提不充分的情形。

会计师意见:

关于存货减值我们实施了如下审计程序:

1. 了解国家的宏观政策,钢铁行业特别是特钢行业的近期趋势,分析同行业上市公司的财务报告,评估公司的减值计算的基本估计;

2. 了解公司期后的经营状况,评价其减值测算的方法及相关数据获取对减值的影响;

3. 评价与存货相关的内部控制制度设计的有效性,测试了关键内部控制制度运行的有效性;

4. 评价管理层减值方法计算的合理性；
5. 了解和评估管理层对可回收净额测试方法和所做出的重大的判断和估计，复核减值的计算过程；
6. 复核存货减值相关信息在财务报告中的列示与披露。

经实施上述审计程序，我们认为公司存货减值的计提是合理的。

“9、2.62 亿大额固定资产报废处置。年报显示，报告期内公司营业外支出 2.64 亿元，大幅高于去年同期，其中主要为固定资产处置损失 2.62 亿元。公司前期回复业绩预告问询函时，列示了资产报废处置的具体项目，并称由于公司生产工艺复杂、生产工序环环相扣，因此将全部已形成的固定资产及在建工程确定为资产组进行减值测试，并对部分有减值迹象的固定资产按照个别确认原则计提了减值准备。请公司补充披露：

（1）前期问询函回复中，将报废处置的资产均按“建构筑物”、“机电设备”两种分类予以列示，请公司根据各项资产报废处置项目对应的具体建筑物或设备，逐项列示其名称、资产原值及净值；（2）请公司补充说明相关资产报废处置后的处理流程，是否涉及产生相关费用；（3）请公司结合相关数据，进一步说明决定报废上述固定资产的原因及依据，明确系根据去产能政策要求拆除还是自行决定报废处置，并说明是否存在借助固定资产处置减值损失进行业绩操纵的情形；（4）请分项量化说明上述两类资产减值（资产组减值测试、个别资产减值测试）的前期测试情况，明确说明前期是否已针对相关资产科目充分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并说明上述分类减值测试的处理方式是否符合会计准则。”

公司回复：

“（1）前期问询函回复中，将报废处置的资产均按“建构筑物”、“机电设备”两种分类予以列示，请公司根据各项资产报废处置项目对

应的具体建筑物或设备，逐项列示其名称、资产原值及净值；”

本次资产报废处置的具体项目如下：

一炼去产能资产处置项目明细

单位：万元

资产名称	原值	净值	资产类别
一炼铁合金库	75.71	22.52	建筑物及构筑物
精炼炉主控室	34.14	17.49	建筑物及构筑物
电锤间	6.09	3.04	建筑物及构筑物
煤气站	191.04	80.56	建筑物及构筑物
钢包精炼炉基础	607.65	415.33	建筑物及构筑物
保温坑	175.96	125.23	建筑物及构筑物
退火炉	1,867.84	1,436.46	建筑物及构筑物
干燥室	27.24	10.20	建筑物及构筑物
浴室	28.55	10.68	建筑物及构筑物
材料库	82.22	30.78	建筑物及构筑物
翻渣栈桥	70.45	5.67	建筑物及构筑物
建构筑物小计	3,166.88	2,157.96	
功率柜	65.39	21.61	机电设备
斜盘轴向柱塞泵	2.00	0.27	机电设备
减速机	15.16	2.03	机电设备
喂线机	47.26	13.71	机电设备
除尘系统	5,889.00	2,796.24	机电设备
剪板机	68.96	26.23	机电设备
天车	203.70	51.72	机电设备
换热器	12.01	4.15	机电设备
空压机	14.45	5.39	机电设备
电机	105.79	11.44	机电设备
油水冷却器	23.59	17.96	机电设备
浇钢流速监控仪	25.83	10.38	机电设备
液偶	17.00	7.45	机电设备
一炼新增偏心底炉	1,298.18	931.27	机电设备
VD精炼炉	4,739.69	2,570.78	机电设备
大锭	1,211.64	661.40	机电设备
水冷炉盖	39.94	21.80	机电设备
高压清洗机	25.78	15.35	机电设备
电炉传动及控制系统	386.22	231.18	机电设备
双梁桥式起重机	193.63	33.24	机电设备
剪板机	37.68	14.11	机电设备
精炼炉	214.01	10.70	机电设备

遥控装置	49.32	20.61	机电设备
机电设备小计	14,686.24	7,479.02	
合计	17,853.11	9,636.98	

竖窑资产处置项目明细

单位：万元

资产名称	原值	净值	资产类别
石灰窑墙体彩板	30.44	19.75	建筑物及构筑物
浴池	66.68	42.49	建筑物及构筑物
石灰窑炉体	3,481.50	2,200.82	建筑物及构筑物
石灰窑循环水管道	134.01	85.75	建筑物及构筑物
煤气管道、管网	424.20	272.50	建筑物及构筑物
构建筑物小计	4,136.84	2,621.31	
石灰窑天车	40.77	12.44	机电设备
减速机	4.67	1.43	机电设备
手动单梁起重机	28.58	8.72	机电设备
鼓风机	149.64	44.70	机电设备
阀门	361.53	78.72	机电设备
电磁除铁器	4.75	1.45	机电设备
电机震动给料机	41.74	12.74	机电设备
多管旋风除尘器	89.31	27.25	机电设备
煤气烧嘴	168.91	51.54	机电设备
复摆鄂式破碎机	107.31	34.12	机电设备
高温离心通风机	262.11	81.19	机电设备
换热器	162.89	49.70	机电设备
斗式提升机	24.82	15.89	机电设备
石灰窑竖窑	1,436.07	713.15	机电设备
变压器	327.54	16.38	机电设备
电机软启动器	89.04	4.56	机电设备
受电柜、配电柜	615.72	30.92	机电设备
机电设备小计	3,915.40	1,184.88	
合计	8,052.24	3,806.19	

设备升级涉及一轧资产处置项目明细

单位：万元

资产名称	原值	净值	资产类别
主控室、厂房	1,339.22	586.60	建筑物及构筑物
精炼炉	560.83	200.09	建筑物及构筑物
储料池	494.60	264.05	建筑物及构筑物
风机房	50.75	17.53	建筑物及构筑物

控制室	138.25	82.14	建筑物及构筑物
耐材烘烤室	12.63	8.63	建筑物及构筑物
输出辊道	228.44	44.36	建筑物及构筑物
保温坑	264.23	151.22	建筑物及构筑物
加热炉	4,800.92	3,572.40	建筑物及构筑物
平立循环泵站	61.44	42.20	建筑物及构筑物
构建筑物小计	7,951.31	4,969.23	
液压泵	381.03	38.29	机电设备
结晶器系统	772.01	206.37	机电设备
锯床	40.27	19.41	机电设备
电磁搅拌系统	18.74	2.33	机电设备
减速机	84.38	18.09	机电设备
自动加渣系统	585.86	113.97	机电设备
缓冷坑	31.65	1.58	机电设备
液压推钢机	37.11	1.86	机电设备
引锭杆	129.22	16.63	机电设备
液压推钢式冷床	78.73	3.94	机电设备
包倾翻去渣壳	462.23	23.11	机电设备
合金干燥罐	141.43	23.21	机电设备
铁水包	224.89	94.15	机电设备
电磁搅拌机	409.55	75.56	机电设备
起重吊具	197.84	75.25	机电设备
火焰切割机	533.81	26.69	机电设备
切割渣移动装置	951.48	137.41	机电设备
拉矫机	765.93	38.30	机电设备
水口操作设备	482.07	24.10	机电设备
钢锭模	471.47	49.10	机电设备
电动单梁吊	505.66	81.58	机电设备
平立交替轧机系统	27,375.94	5,085.79	机电设备
液压系统	646.57	32.33	机电设备
轧机托架	818.81	322.75	机电设备
轧机仪表设备系统	985.47	64.37	机电设备
连铸主体配套设备	3,445.58	172.28	机电设备
除尘系统	4,192.28	1,086.90	机电设备
热锯系统	1,562.18	668.57	机电设备
轧钢修磨机	46.30	20.96	机电设备
下料框收集系统	326.01	259.14	机电设备
一轧操作系统	203.40	10.17	机电设备
天车	288.38	14.42	机电设备
轧机升降台	35.57	4.56	机电设备
机电设备小计	47,231.82	8,813.16	
合计	55,183.13	13,782.39	

“（2）请公司补充说明相关资产报废处置后的处理流程，是否涉及产生相关费用；”

2018 年公司报废拆除相关资产，经过董事会、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拆除工作以公司自行组织为主，同时借助了建安公司等外部单位的机具设备，拆除费用金额较小，由于拆除和后续新建合同一起签订，金额无法明确区分，因此在 2018 年设备报废处置中未计提该部分费用，拆除回收废钢 3,996 吨、价值 831 万元，已进行了账务处理。

“（3）请公司结合相关数据，进一步说明决定报废上述固定资产的原因及依据，明确系根据去产能政策要求拆除还是自行决定报废处置，并说明是否存在借助固定资产处置减值损失进行业绩操纵的情形；”

公司 2018 年报废处置的资产中，一炼钢 35T 电炉及配套设施属于《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限制类范围；一轧平立式轧机装备落后，精度差，生产的产品合格率低，已经不能满足市场，随着炼钢系统装备 2018 年 4 月份改造完成，已满足生产需要；四座 150m³白灰竖窑能耗高、员工劳动强度大，成本高，不符合公司经济发展、绿色发展需要，加之公司 1 座 300TPD、1 座 500TPD 套筒石灰窑全面达产，已满足公司生产需要。为此，公司对该部分固定资产进行了拆除，并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进行了账务处理，不存在借助固定资产处置进行业绩操纵的情形。

“（4）请分项量化说明上述两类资产减值（资产组减值测试、个别资产减值测试）的前期测试情况，明确说明前期是否已针对相关资产科目充分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并说明上述分类减值测试的处理方式是否符合会计准则。”

公司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8 号-减值准备》的相关规定，于每年期末对固定资产及在建工程进行减值测试。根据准则的规定，结合冶炼企业

的生产特点，即公司的烧结—高炉—转炉—精炼—连铸—炼轧等生产工序环环相扣、不可切断，构成了准则规定的完整的资产组，公司每期都对该资产组进行减值测试，资产组减值测试未发现减值。公司上次回复中所指特定固定资产的减值，系指 2016 年公司按国家和省政府的要求，将 1#高炉、一炼车间的部分电炉进行了去产能的处理，由于该部分设备已不参与生产经营，根据会计准则的规定，将其按个别资产进行计量，并具备按照个别资产进行减值测试条件，公司减值测试的处理方式符合会计准则。

会计师意见：

关于固定资产报废及长期资产减值，我们主要实施了如下审计程序：

1. 我们获取并查验了与本次资产报废相关的能源设备科资产处置向董事会请示文件、董事会决议、临时股东大会决议文件，确认相关交易已按监管部门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履行了必要的批准程序；

2. 检查了董事会的公告文件，了解了管理层报废相关固定资产的背景，从而判断公司处置资产时点的合理性及公司前期对相关固定资产计提减值准备的充分性；

3. 我们复核了公司报废拆除资产清单，检查了资产报废拆除施工合同、拆除具体方案的实施、报废资产拆除前后施工图片，确认拆除报废资产范围的恰当性和真实性；

4. 我们复核了公司资产报废的账务处理，关注报废拆除相关施工费用、报废资产残值等相关的账务处理，确定资产报废损失金额的准确性。

5. 以资产组为单位进行减值测试；

6. 复核了与相关交易信息在财务报告中的列示与披露；

经实施上述审计程序，我们认为公司不存在借助资产处置损失进行利润操纵的情形；对相关资产处置的账务处理正确，未见重大差异事项。

“10、置出子公司相关情况。年报显示，公司于 2018 年 9 月 14 日经董事会审议通过，以公司资产划拨的方式，投资 1 亿元设立全资子公司青海西钢矿冶科技有限公司（下称矿冶公司），报告期末，母公司其他应收款中矿冶公司向公司借款余额共计 14.01 亿元，占母公司其他应收款的 23.72%。同时，临时公告显示公司已于 3 月 22 日将矿冶公司 51% 股权以 6.16 亿元转让给西钢集团，并于同日将矿冶公司 19.5% 股权在青海省产权交易市场公开挂牌转让方式，以 2.36 亿元转让给关联法人西部矿业集团有限公司（下称西矿集团）。请公司补充披露：（1）在成立较短时间内即将矿冶公司置出的原因及合理性；（2）临时公告显示，截至 12 月 31 日，矿冶公司应付公司 13.81 亿元借款，其承诺在股权转让完成后半年内由矿冶公司以现金予以偿还，西钢集团提供担保。请公司补充说明当前上述借款的偿还进度，如矿冶公司尚未履行完毕相应还款义务，请说明后续具体还款安排，并说明上述应付款额度（13.81 亿元）与年报数据（14.01 亿元）存在差异的原因；（3）上述两次关联交易价格对应折算矿冶公司股东全部权益均为 12.08 亿元，即临时公告显示收益法评估结果，该评估值较账面净资产增值率 17.26%，请公司补充说明上述两次关联交易定价的合理性，是否符合公平原则，并请评估机构发表意见；（4）年报显示，截至报告期末矿冶公司总资产 33.81 亿元、净资产 10.30 亿元，净利润-2.92 万元。临时公告显示，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矿冶公司营业收入、利润总额为 0 万元。请公司补充说明矿冶公司自成立及资产划转以来 3 个月间未开展任何业务、未发生任何期间费用的原因及合理性，如存在财务数据列示错误，请修订。”

公司回复：

“（1）在成立较短时间内即将矿冶公司置出的原因及合理性；”

为更好地精干主体，聚焦特钢冶炼及加工主业，剥离资产负担较重的铁前资产，2018年9月30日，经公司董事会七届三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设立了矿冶公司。经七届三十三次董事会及2018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同意将铁前资产及配套债权、债务、人员以资产组形式转入矿冶公司。

由于涉及的资产、债权、债务金额较大，涉及的业务较多，公司于2018年12月31日完成将铁前资产、负债及人员以资产组形式划转至矿冶公司。

经公司七届三十八次董事会审议通过，并于2019年3月11日召开2019年度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同意以2018年12月31日为基准，将公司持有的矿冶公司51%的股权协议转让给大股东西钢集团。经公司七届三十八次董事会审议通过，同意将公司持有的矿冶公司19.5%的股权通过产权交易市场公开拍卖，关联法人西部矿业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西矿集团”）以2.36亿元竞买。

“（2）临时公告显示，截至12月31日，矿冶公司应付公司13.81亿元借款，其承诺在股权转让完成后半年内由矿冶公司以现金予以偿还，西钢集团提供担保。请公司补充说明当前上述借款的偿还进度，如矿冶公司尚未履行完毕相应还款义务，请说明后续具体还款安排，并说明上述应付款额度（13.81亿元）与年报数据（14.01亿元）存在差异的原因；”

2018年12月31日至2019年3月31日，矿冶公司已归还我公司借款2.7亿元，尚剩余11.31亿元，矿冶公司计划9月底前将所有借款偿还。矿冶公司将通过生产经营产生的资金加上自身融资归还剩余借款。

截止2018年12月31日，将往来款项中0.2亿元作抹账处理，按预计余额13.81亿元进行公告。年报中，由于上述0.2亿元抹账协议未签署

完成，未完成抹账处理。

“（3）上述两次关联交易价格对应折算矿冶公司股东全部权益均为 12.08 亿元，即临时公告显示收益法评估结果，该评估值较账面净资产增值率 17.26%，请公司补充说明上述两次关联交易定价的合理性，是否符合公平原则，并请评估机构发表意见；”

本次股权转让，以 2018 年 12 月末公司持有的矿冶公司股权评估值为基础进行交易，系同步完成，非两次关联交易，符合公平原则。

评估机构意见：

1. 关联交易定价的合理性

组建后的青海西钢矿冶科技有限公司主要产品为生铁，矿冶科技公司依托西宁特钢进行生产经营，矿冶科技公司是西宁特殊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西宁特钢”）冶炼特殊钢所需主要原材料（铁水）的唯一来源。

目前矿冶科技公司拥有 450m³ 和 1080m³ 两座高炉，2015 年生产铁水 113.91 万吨，2016 年生产铁水 101.15 万吨，2017 年生产铁水 101.97 万吨，2018 年生产铁水 124.58 万吨。2016 年以来随着供给侧改革，积极稳妥化解过剩产能等一系列政策的出台，钢材利润一路上涨，炼铁的市场成交也相对往年较为活跃，因此钢铁需求上涨又对生铁市场产生了一定的积极作用。

西北地区生铁不含税均价 2017 年 2,097 元/吨，2018 年达到 2,415 元/吨，2018 年生铁价格先高后低，四季度不含税均价 2,327 元/吨。通过查阅资料，矿冶科技公司与西宁特钢签订的 2019 年框架合同铁水的不含价格为 2300 元/吨，经分析价格基本接近市场价，本次评估以合同约定单价预测销售单价。

西宁特钢股份公司粗钢年产能 160 万吨、钢材年产能 200 万吨，2019 年产能得到释放，预计 2019 年年产粗钢 185 万吨，2020 年年产粗钢 190 万吨，到 2021 年钢铁制造年产粗钢 200 万吨、钢材 200 万吨。2018 年矿冶公司进行技改提高产能，满足西宁特钢生产需求，减少外采废钢。预测期矿冶科技公司 2019 年铁水产量 165 万吨、2020 年产量 170 万吨、2021 年以后产量 180 万吨。

经实施以上分析，营业收入预测如下表所示：

单位：万元

项目/年度	2019 年	2020 年	2021 年	2022 年	2023 年	
生 铁	生产能力（单位万吨）	180.00	180.00	180.00	180.00	180.00
	年销量（单位 万吨）	165.00	170.00	180.00	180.00	180.00
	平均单价（单位 元 /吨）	2,300.00	2,300.00	2,300.00	2,300.00	2,300.00
	销售收入（万元）	379,500.00	391,000.00	414,000.00	414,000.00	414,000.00
销售收入合计（万元）	379,500.00	391,000.00	414,000.00	414,000.00	414,000.00	

2019 年一季度，矿冶科技公司销售铁水 253,731.14 吨，实现销售收入 638,493,038.26 元，销售单价由 2,200 元/吨涨到 2,305 元/吨，基本在 2,300 元/吨上下波动。由于 3 月份高炉进行了检修，故销量较小，从全年看基本可实现 165 万吨。

钢铁行业上市公司 2015 年-2018 年平均毛利率 10.9%，基准日平均市净率 PB=1.27。矿冶科技公司预测期毛利率 10%左右，本次评估中，矿冶科技公司市净率 PB=1.17，增值 17.26%在合理范围内。

2. 评估机构意见

青海西钢矿冶科技有限公司具有完善的企业管理制度，成熟的炼铁技术、管理人才，也培养了大量的懂技术的操作工人队伍，资产基础法无法体现该部分价值。西钢矿冶科技公司是青藏线上仅有的一家拥有高炉生产线的炼铁企业，特殊的地理位置带来了公司丰富的矿物质资源，同时青海西钢矿冶科技有限公司有稳定长期的客户，在我国经济建设快速发展和产

业升级的带动下，市场对特殊钢产品的需求量也在不断地提高，同时也为西钢矿冶的销售提供了足够的市场前景和空间。

考虑到青海西钢矿冶科技有限公司可单独作为获利主体进行评估，评估人员经过对被评估单位财务状况的调查及经营状况分析，结合本次资产评估对象、评估目的，适用的价值类型，经分析，认为收益法的评估结论能更全面、合理地反映企业的市场价值。因此，评估人员认为以收益法评估结论为最终评估结论是公平合理的。

“（4）年报显示，截至报告期末矿冶公司总资产 33.81 亿元、净资产 10.30 亿元，净利润-2.92 万元。临时公告显示，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矿冶公司营业收入、利润总额为 0 万元。请公司补充说明矿冶公司自成立及资产划转以来 3 个月间未开展任何业务、未发生任何期间费用的原因及合理性，如存在财务数据列示错误，请修订。”

矿冶公司于 2018 年 9 月 30 日成立，相关划拨工作如资产、债权、债务及人员于 2018 年 12 月 31 日完成。在此期间铁前的相关设备正常生产运行，但由于资产组没有完成划转，与资产相关收益在公司进行核算，没有在单体报表进行反映，不存在财务数据列示错误。年报披露净利润-2.92 万元系矿冶公司成立以来发生的开办费。

会计师意见：

关于置出子公司矿冶科技相关情况，我们实施了如下审计程序：

1. 了解成立矿冶科技子公司的目的；
2. 查阅了被转让股权主体的资产评估报告，了解了出具该等资产评估报告机构的资质情况；

3. 审计划拨资产价格的公允性，评估金额的合理性；

经实施上述审计程序，我们认为，公司回复情况与审计获得的资料及

事实相符。

“11、报告期内置出多项资产。年报显示，报告期内公司先后将所持有的它温查汉西 85%股权、野马泉 85%股权转让给西部矿业，将公司检修作业区部分固定资产、置业公司商混站部分资产转让给西钢集团下属全资子公司建安公司，将持有的西钢福利厂 100%股权、子公司青海西钢置业有限责任公司持有的青海钢城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100%股权转让给西钢集团。请公司补充披露：（1）分项列示上述资产置出事项对公司本期财务数据的影响；（2）以表格形式，逐项列示公司置出上述资产的基本情况，包括但不限于评估价格、交易对价及溢价率、支付方式及当前支付进展、标的资产报告期内的营业收入、净利润等主要财务指标，并说明上述交易定价是否公允；（3）公司置出上述资产的主要考虑，是否为出于脱困目的，后续对于资产及业务整合有无相关计划。”

公司回复：

“（1）分项列示上述资产置出事项对公司本期财务数据的影响；”

1. 经公司七届董事会三十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将所持有的福利厂 100%股权转让给大股东西钢集团。经双方协商按审计评估结果完成交易，公司产生投资收益9.93万元。

2. 经公司七届董事会三十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将青海西钢置业有限责任公司持有的物业公司100%股权转让给大股东西钢集团。经双方协商按审计评估结果完成交易，公司产生投资收益113.02万元。

3. 经公司七届二十九次董事会审议通过，公司将持有的青海西钢野马泉矿业开发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野马泉”）85%的股权、青海西钢它温查汉西矿业开发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它温查汉西”）85%的股权在青海省产权交易市场按评估结果公开挂牌转让。经挂牌交易，公司产

生投资收益10.76万元。

4. 经公司七届三十次董事会审议通过，公司将持有的检修作业区65项通用设备资产转让给大股东西钢集团的下属全资子公司建安公司。经双方协商按审计评估结果完成交易，公司产生投资收益7.09万元。

5. 经公司七届三十四次董事会审议通过，公司将下属控股子公司--青海西钢置业有限责任公司所持有的商品混凝土站搅拌站部分固定资产转让给大股东西钢集团的下属全资子公司建安公司。经双方协商按审计评估结果完成交易，公司产生投资收益10.22万元。

“（2）以表格形式，逐项列示公司置出上述资产的基本情况，包括但不限于评估价格、交易对价及溢价率、支付方式及当前支付进展、标的资产报告期内的营业收入、净利润等主要财务指标，并说明上述交易定价是否公允；”

1. 上述资产的基本情况：

单位：万元

资产名称	评估价格	交易对价	溢价率(%)	支付方式	当前支付进展	营业收入	净利润
它温查汉西 85%股权	835.50	835.50	0	现金	已完成	0	-1.91
野马泉 85%股权	833.28	833.28	0	现金	已完成	0	-3.17
福利厂 100%股权	2762.10	2762.10	0	现金、往来款	已完成	1213.33	130.19
物业公司 100%股权	1240.00	1240.00	0	现金、往来款	已完成	1291.91	13.02
检修作业区资产	454.31	454.31	0	现金	已完成	-	-
商混站资产	1157.53	1157.53	0	现金	已完成	-	-

2. 公司聘请了具有证券从业资格的中介机构，对上述交易标的进行了审计、评估，保证了交易定价的公允性。

“（3）公司置出上述资产的主要考虑，是否为出于脱困目的，后续对于资产及业务整合有无相关计划。”

2018年7月以来，大股东西钢集团在省委省政府支持下，启动全面改革脱困计划，其核心内容即精干特钢主业、剥离辅助业务、精简分流人

员、扩大生产规模、调整产品结构、筹划以市场化债转股为主的一系列股权及资本运作，率先实现上市公司健康良性发展。置出低效的铁前、检修、物业、福利厂等资产及股权即是改革脱困计划中的一部分措施，体现了大股东西钢集团对上市公司的全力支持。

公司将持续谋划相关资产及业务整合，以公司具体公告为准。

会计师意见：

关于报告期内公司置出资产我们主要实施如下审计程序：

1. 关注资产处置对本期财务指标的影响是否重大，财务报表列示是否准确；

2. 了解公司处置上述资产的目的，审批手续是否完整；

3. 检查了股权转让交易合同、股权转让交易对价的支付手续以及被转让股权主体的工商变更资料，并了解实际控制权的转移情况；

4. 复核了西宁特钢公司持有的被转让股权的初始投资成本及转让时点的账面价值；

5. 复核了与相关交易信息在财务报告中的列示与披露。

经实施上述审计程序，我们认为本期置出资产对本期财务数据影响较小；资产处置过程符合规定，交易价格公允，所涉及对价均已支付完毕。

“三、债务结构与财务风险

12、资产负债率较高，财务负担较重。年报显示，报告期末公司总资产 235.20 亿元，总负债 218.56 亿元，资产负债率高达 92.93%，远高于同行业水平。负债结构来看，报告期末公司短期借款 82.04 亿元，占货币资金总额的 3.15 倍、非受限货币资金总额的 21.96 倍，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5.04 亿元，公司流动比率、速动比率分别低至 0.43、0.23，短期偿债压力较大。报告期内公司财务费用 9.39 亿元，同比增长 32.85%，

其中利息支出 7.02 亿元，同比增长 71.22%，整体偿债压力较大。请公司补充披露：（1）上述短期债务的还款安排、还款资金来源，是否存在无法及时偿还的情形，对公司生产经营是否构成重大不利影响；（2）当前公司面临较大偿债压力，后续拟采取何种措施降低财务杠杆、控制财务风险，针对因高负债结构造成的财务费用负担有无后续改善计划或安排。”

公司回复：

截止 2018 年 12 月末公司短期借款 82.04 亿元，（其中：省内借款 44.86 亿元，省外借款 37.18 亿元），在上述短期借款中对应的保证金 22.27 亿元，实际负债 59.77 亿元。公司通过以下措施的采取，债务不存在无法偿还的情形：

1. 根据公司与相关债权银行达成一致意见，2019 年 1 月 24 日公司债委会会议通过“省内债权银行在 2019 年-2021 年为期三年的改革脱困过渡期内，借款授信全部调整为续贷和无还本付息方式”，故公司债务不存在无法偿还的情形，且对生产经营不会造成重大影响；

2. 公司后续拟通过中票、短融等融资方式，及筹划债转股等运作方式，置换高成本借款及临时补充倒贷资金；

3. 2019 年公司生产经营持续好转，生产经营所产生的现金流缓解偿债压力。

会计师意见：

关于公司的资产负债率和财务结构我们实施如下审计程序：

1. 针对公司的短期借款、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其他流动 负债、长期借款、应付债券、长期应付款等报表项目，我们执行相应 的审计程序；

2. 了解公司面对偿债压力所采取的改善措施,在企业评价其持续经营能力的基础上,逐项获取资料予以核对。

经过实施上述审计程序,我们认为,公司回复说明与实际情况相符。

“四、财务会计信息

13、在建工程金额较大。年报显示,截至报告期末公司在建工程从 57.12 亿元大幅降至 31.16 亿元,主要系小技改、十二五公司节能减排工程较大额度转固,近年来公司在建工程科目期末余额较大。请公司补充披露:(1)各项科目转入在建工程及转回固定资产的具体时点、转固依据,是否符合会计处理准则;(2)报告期内公司在建工程增加 6.99 亿元,构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0.30 亿元,请补充说明上述两项数据存在较大差异的原因;(3)上述科目中涉及的技术升级改造进行期间,相应产线是否仍处于正常生产状态,若是,请补充披露技改期间产线按原折旧政策测算的固定资产折旧金额,并说明是否存在通过转入在建工程规避折旧的情形。”

公司回复:

1. 公司根据在建工程完工进度及设备运行情况,对已竣工且各项技术指标基本达到设计性能及技术参数的工程项目,依据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转固处理。本期转固资产主要包括:十二五炼钢系统节能环保工艺装备升级改造项目及节能减排工程 27.78 亿元、小技改 0.97 亿元等工程项目,于 2018 年 12 月进行了转固。

2. 报告期内公司在建工程增加 6.99 亿元,构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0.3 亿元。产生差额的主要原因:利息资本化 2.9 亿元,在筹资活动中列示;试生产费用 1.7 亿元;用票据支付 1.23 亿元;各类工程抹账 0.34 亿元,工程、设备等其他费用形成待付款项 0.52

亿元。

3. 公司在 2018 年 12 月转固的工程项目, 在转固前处于试生产状态, 主要设计指标与性能参数没有达到设计要求, 尚不具备转固条件, 公司严格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进行固定资产、在建工程的核算, 不存在通过转入在建工程规避折旧的情形。

会计师意见:

针对在建工程余额较大, 支付现金金额与在建工程本期增加额不匹配及转固时点的合理性问题, 我们实施了如下审计程序:

1. 了解和测试与在建工程项目确认相关的关键内部控制设计的合理性和运行的有效性;

2. 获取大额在建工程工程预算和审批资料, 比较预算数与实际投入数据之间的差异与合理性, 并关注其工程进度与预期是否相符;

3. 询问并获取当期在建工程明细的增加情况, 并检查本年度增加的在建工程的原始凭证是否完整, 包括如建设工程施工合同、工程设备购置合同、发票、付款申请审批表及付款单据、工程 验工计价表等资料, 计价是否正确;

4. 对在建工程利息资本化实施重新计算程序, 确定其计价的准确性;

5. 对期末在建工程实施盘点程序, 通过观察、询问和检查程序, 了解其工程进度是否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 确定其转固时点的合理性;

6. 关注资产增加支付方式, 与资产本期增加金额是否相符;

经实施上述审计程序, 我们认为公司在建工程转固时点合理, 依据充分; 现金流量表和在建工程本期增加数据列示无误; 不存在通过转入固定资产规避折旧的问题。

“14、应付票据大额增长。年报显示, 截至报告期末, 公司应付票

据 7.70 亿元，同比增长 268.17%，其中商业承兑汇票 3.44 亿元，同比增长 162.18%，银行承兑汇票 4.26 亿元，同比增长 446.27%。请公司补充披露在营业收入同比下滑、营业成本同比基本持平的情况下，公司两类承兑汇票大额增长的原因及合理性。”

公司回复：

截至报告期末，公司应付票据 7.70 亿元，同比增长 268.17%，其中：银行承兑汇票期末余额 4.26 亿元，较期初 0.78 亿元增加 3.48 亿元，增加原因为本年度部分银行将我公司授信由短期借款调整为银行承兑汇票；商业承兑汇票余额 3.44 亿元，较年初 1.31 亿元增加 2.13 亿元，增加原因为公司开具商业承兑汇票支付采购款。

会计师意见：

针对应付票据的期末变动，我们实施了如下审计程序：

1. 分析、询问应付票据期末余额变动较大的原因及其合理性；
2. 对期末应付银行承兑实施函证程序，确定其存在和列报的准确；
3. 对大额商业承兑汇票执行函证程序；

经实施上述审计程序，我们认为公司应付票据增加具有其合理性和真实性。

“15、年报显示，报告期内公司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8.97 亿元，同比增长 130.66%，主要为银行承兑保证金增加 5.14 亿元。同时报告期末公司银行承兑汇票 4.26 亿元。请公司补充披露：报告期内银行承兑保证金大额增加的原因，增加额与上述银行承兑汇票期末余额之间的比例关系是否合理。”

公司回复：

报告期部分银行将我公司授信由短期借款调整为银行承兑汇票，导致

报告期内银行承兑保证金增加。

截止 2018 年 12 月末，公司办理票据余额 39.04 亿元，其中：报表重分类至短期借款金额 31.34 亿元，报表应付票据余额 7.70 亿元（其中：银行承兑汇票 4.26 亿元）；期末票据余额 39.04 亿元对应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 20.68 亿元，期末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余额较期初增加 5.48 亿元，构成如下：

1. 经营活动中列示承兑汇票保证金净增加 2.94 亿元，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中列支发生额为 5.14 亿元，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中列支发生额为 2.2 亿元；

2. 筹资活动中银行承兑保证金净增加 2.54 亿元，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中列支的发生额为 18.45 亿元，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中列支的发生额为 15.91 亿元。

综上所述，可以看出期末票据余额 4.26 亿元是时点余额，而现金流量表中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 5.14 亿元是发生额。

会计师意见：

由于期间开具银行承兑汇票到期日不同，因此与期末票据余额之间不存在预期的比例关系；经现场审计了解，期末票据保证金增加原因与公司披露回复一致。

“16、公司预付账款大幅下降，期末余额前五名对象占比较高。年报显示，报告期末公司预付款项 3.72 亿元，同比下滑 41.27%，其中期末余额前五名对象预付账款合计金额 2.28 亿元，占比 61.19%。请公司补充披露：（1）结合预付账款构成情况，说明其同比大幅下滑的原因及合理性，公司生产经营发生何种变化；（2）期末余额前五名对象名称及预付款项的具体用途，并明确上述对象是否与公司存在关联关系。”

公司回复：

“（1）结合预付账款构成情况，说明其同比大幅下滑的原因及合理性，公司生产经营发生何种变化；”

2018 年末预付款均为预付材料款。下降的主要原因是 2017 年末公司因生产需要从港口部分进口铁精粉，供应商要求“先款后货”，公司为锁定资源，保障生产正常进行，支付了相关供应商货款。2018 年实物到货结算后冲减前期预付款，导致本期预付账款下降。

“（2）期末余额前五名对象名称及预付款项的具体用途，并明确上述对象是否与公司存在关联关系。”

期末余额前五家主要是预付青海鑫建利铁精粉款 10,653.94 万元、内蒙古太西煤焦焦炭款 3,694.01 万元、内蒙古双利球团矿 3,001.41 万元、西宁吉瑞钢材款 2,916.63 万元、江苏华锐材料款 2,524.20 万元。除内蒙古双利矿业有限公司股东与本公司属关联单位外，其余均与本公司无关联关系。

会计师意见：

针对预付款项期末余额变动较大的情况，我们实施了如下审计程序：

1. 了解预付款项内部控制流程，并执行控制测试确定其控制得到有效执行；

2. 了解 2017 年年末与 2018 年年末预付款项余额具体构成，检查采购合同，确定其预付款项支付的合理性；

3. 对期末大额预付款项执行函证程序，确定其真实性；

4. 检查预付款项金额较大的单位工商信息，确定其是否存在关联关系；预付款的支付是否符合公司内部控制审批程序；

经实施上述审计程序，我们认为期末预付款变动合理，列示准确，除

内蒙古双利矿业有限公司股东与本公司属关联单位外，其他大额预付款项单位不存在关联关系。

“17、应收账款、应收票据余额与公司营业收入变动趋势不一致。年报显示，报告期末公司应收票据 0.74 亿元，同比下滑 76.75%，应收账款 4.05 亿元，同比下滑 18.68%，请公司结合本期生产经营情况，补充披露报告期内销售政策及结算模式是否发生重大变化，说明在营业收入同比上行的情况下，应付票据、应付账款显著下降的原因。”

公司回复：

2018年公司营业收入67.87亿元，2017年营业收入74.34亿元。应收票据下降的原因：公司按照合同规定的付款条件支付货款；应收账款同比减少的主要原因：西钢置业公司通过采取措施加强对应收账款的催收；前期办理的个人公积金、按揭贷款陆续到账。

会计师意见：

针对营业收入与应收账款、应收票据余额变动趋势，我们实施了如下审计程序：

1. 对本期销售收入的真实性实施函证、检查、分析等审计程序；
 2. 在确定销售收入真实的基础上，分析应收账款、应收票据与营业收入变动趋势与预期不一致的原因及其合理性，了解公司结算方式是否存在改变及改变的背景；
 3. 分别不同的业务分部，了解销售收入与应收账款和票据的变动，是否存在其特殊性；分不同的业务分部分析应收账款周转率指标；
 4. 在分析的基础上，执行应收账款函证、应收票据的盘点工作；
- 经实施上述审计程序，我们认为公司应收账款和应收票据变动合理。

“18、公司其他应付款大幅增长。年报显示，报告期末公司其他应

付款 27.98 亿元，同比增长 103.08%，绝对规模及增长率均较高，主要是非银行借款增加所致。附注显示，其主要组成部分为资金拆借，期末余额为 25.69 亿元。同时，根据“关联方资金拆借”部分显示，报告期内公司分别向青海省国有资产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下称青海国投）、西宁国家低碳产业基金投资管理有限公司、青海省产业引导股权投资基金（有限合伙）、西宁特殊钢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下称西钢集团）拆入资金 26.5 亿元、4.2 亿元、4 亿元、7.11 亿元，合计拆入规模 41.81 亿元，其中截至报告期末尚未到期额度为 34.70 亿元，综合利率在 7%-10%左右，2018 年度上述拆入款形成借款利息 1.95 亿元。请公司补充披露：（1）对比同期银行基准利率水平及公司其他负债利率水平，补充说明相关拆入款项的综合利率的确定依据；（2）公司正常生产经营是否对上述资金拆入形成较大依赖，考虑到上述拆入资金中多数到期日为 2019 年，相关拆入资金如到期后未能续期，是否将对公司生产经营造成重大不利影响；（3）“关联方资金拆借”部分显示，公司向西钢集团拆入 7.11 亿资金到期日为 2018 年 12 月 31 日。同时，“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显示，其他应付款中西钢集团的期末余额同为 7.11 亿元。请公司补充说明上述来自西钢集团的拆入借款是否已进行延期。”

公司回复：

“（1）对比同期银行基准利率水平及公司其他负债利率水平，补充说明相关拆入款项的综合利率的确定依据；”

近年来公司融资困难，青海省国有资产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投公司”）及所属基金公司通过险资等多种方式对外融资支持公司，其获取的资金高于同期银行基准利率，进而给予我公司借款的资金成本相对较高。

“（2）公司正常生产经营是否对上述资金拆入形成较大依赖，考虑到上述拆入资金中多数到期日为 2019 年，相关拆入资金如到期后未能续期，是否将对公司生产经营造成重大不利影响；”

国投公司一直以来大力支持我公司改革脱困工作。目前公司已与国投公司达成一致意见，将到期借款调整为长期借款或予以续借、展期，后期不存在断贷的风险。

“（3）“关联方资金拆借”部分显示，公司向西钢集团拆入 7.11 亿资金到期日为 2018 年 12 月 31 日。同时，“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显示，其他应付款中西钢集团的期末余额同为 7.11 亿元。请公司补充说明上述来自西钢集团的拆入借款是否已进行延期。”

作为公司控股股东，西钢集团一如既往为公司提供借款延期支持。

会计师意见：

针对关联资金拆借我们实施了如下审计程序：

1. 了解与关联股东借款的必要性、借款合同及合同约定条款，是否存在损害其他股东利益的情形；

2. 检查借款进账单、进账日期、对财务费用的计提按照约定条件实施复核计算；

3. 对关联借款实施函证程序；

4. 检查还款日期和还款凭证，对期间应计利息和期末应付利息计算的准确性实施重新计算程序；

5. 关注其还款条件和还款方式，判断对公司持续经营是否产生重大影响；

经实施上述审计程序，我们确认公司上述借款事项真实，公司回复内容与实际情况相符。

“19、与西矿集团的资金往来情况。年报“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部分显示，报告期内公司向西矿集团支付7亿元，同时“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显示，报告期末公司其他应付款中西矿集团的余额由3亿元降至0.10亿元。请公司补充披露：（1）上述7亿元筹资现金流出的具体构成，其对应的财务科目；（2）公司当前是否存在其他与西矿集团相关的资金往来，如有，请逐项列示，并说明各笔资金往来的成因。”

公司回复：

“（1）上述7亿元筹资现金流出的具体构成，其对应的财务科目；”

公司于2017年11月份向西矿集团公司借款3亿元，2018年向西矿集团公司借款4亿元，2018年1月、7月、8月分别归还3亿元、1亿元、3亿元，累计归还7亿元。截止2018年末其他应付款余额为0.1亿元，为尚未支付利息。

“（2）公司当前是否存在其他与西矿集团相关的资金往来，如有，请逐项列示，并说明各笔资金往来的成因。”

公司与西矿集团公司除剩余0.1亿元借款利息外，无其他资金往来。

会计师意见：

针对与西矿集团的关联借款，我们实施了如下审计程序：

1. 了解与西矿集团借款的必要性、借款合同及合同约定条款，是否存在损害其他股东利益的情形；

2. 检查借款进账单、进账日期、对财务费用的计提按照约定条件实施复核计算；

3. 在2017年年末对该借款事项实施函证；

4. 检查还款日期和还款凭证，期末应付利息计算的准确性实施重新计

算程序；

经实施上述审计程序，我们确认公司上述借款事项真实，附注列示数据无误，期末与西矿集团除尚未偿还的利息外，不存在其他资金往来。

“20、资产受限规模较大。年报显示，截至报告期末公司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合计 69.20 亿元，主要为货币资金（22.46 亿元）、固定资产（35.39 亿元），用途多为替贷款提供抵押担保。请公司补充披露：（1）上述受限资产用于贷款抵押担保的原因、对应贷款是否系出于支持公司主业发展需求；（2）公司针对当前流动性压力大、大额资产受限的问题后续有无应对或化解措施。”

公司回复：

“（1）上述受限资产用于贷款抵押担保的原因、对应贷款是否系出于支持公司主业发展需求；”

公司各板块为自身主业发展，在向金融机构申请借款时，需提供增信措施，公司以货币资金、资产作为抵押担保。

“（2）公司针对当前流动性压力大、大额资产受限的问题后续有无应对或化解措施。”

自 2018 年下半年以来，公司深化改革取得阶段性的成果，2019 年一季度公司已实现扭亏，自身产生的现金流可确保当期经营需求并产生资金结余用于归还债务，受限资产将逐步进行释放。由于后期无重大工程投入，流动性压力已得到有效缓解。

会计师意见：

针对受限资产的原因我们实施了如下审计程序：

1. 首先获取公司各渠道融资借款合同，检查其抵押条款，对受限资产明细进行统计；

2. 在审计相关资产科目时,对房产证等不动产证原件实施核对确定部分资产不存在受限的情形;

3. 划分受限资产和未受限资产后,向质押权人、抵押权人函证予以确认;

4. 检查筹资款项用途,在审计过程中关注是否存在违反公司资金使用规定的情形;

在实施上述审计的基础上,我们认为,资产受限所取得的借款均用于支持公司的业务发展。

特此公告。

西宁特殊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年5月20日